

证券代码：836826

证券简称：盖世食品

公告编号：2025-100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6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8 月 5 日 15:00—2025 年 8 月 6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26	盖世食品	2025 年 8 月 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本公司聘请上海兰迪(大连)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

(七) 会议地点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草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可行性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
9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其审核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13.01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2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3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	√

	度>的议案》	
13.04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5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6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7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8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3.09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13.10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11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12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13	《关于制定<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3.14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
13.15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16	《关于制定<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17	《关于修订<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

议案 1、2、3、4、5、6、7、8、9、10、11、13（含子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2、3、4、5、7、8、9、11、12 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2、3、4、5、7、8、9、11）；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1、2、3、4、5、7、8、9、10）；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现场登记：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2.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3. 网络投票：按照中国结算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8 月 5 日 9:30-11:30

（三）登记地点：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长城街道畅达路 320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杨懿 联系电话：0411-86277777-8026

联系地址：大连市旅顺口区长城街道畅达路 320 号公司会议室

邮政编码：116047

(二) 会议费用：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

1.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2 日